

## 关于上期所、能源中心调整燃料油、原油等期货相关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的通知

尊敬的交易者：

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“上期发〔2026〕84号”、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“上能发〔2026〕19号”通知：

一、自2026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燃料油期货 fu2609、fu2610、fu2611、fu2612、fu2701、fu2702、fu2703 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9%。

二、自2026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原油期货 sc2607、sc2608、sc2609、sc2610、sc2611、sc2612、sc2701、sc2702、sc2703、sc2706、sc2709、sc2712、sc2803、sc2806、sc2809、sc2812、sc2903 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9%；低硫燃料油期货 lu2604、lu2606、lu2608、lu2609、lu2610、lu2611、lu2612、lu2701、lu2702、lu2703 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9%。

按规则规定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比例高于上述比例的，仍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4日